

公司代码：688561

公司简称：奇安信

奇安信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第一节 重要提示

1.1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 <http://www.sse.com.cn>/网站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1.2 重大风险提示

公司已在本报告“第三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之“风险因素”中说明了可能对公司产生重大不利影响的风险因素，并提请投资者特别关注如下风险：

（一）尚未盈利的风险

网络安全产品及技术研发以及销售和服务网络的搭建完善需要大量投入。报告期内，公司净利润为-8.25 亿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8.20 亿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8.54 亿元。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公司累计未分配利润为-37.44 亿元。公司上半年亏损的主要原因为公司主要收入集中在下半年，但是费用四个季度相对平均，并且公司在坚持高研发投入的发展战略的同时，还在不断建立和完善公司的销售网络和服务能力。具体而言，首先，公司聚焦于核心技术能力的研发，这些核心能力的开发具有周期长、投入高的特点；其次，公司坚持网络安全领域创新产品的研发，开发这些产品要采用大量新技术，对研发人员能力要求高；此外，公司在盈利模式的建设期仍需扩充研发团队和技术支持及安全服务团队，以期夯实规模性研发底座，向客户提供高质量的安全产品和服务，增加客户粘性，产生持续性商机，因此产生大量人员费用。随着公司营业收入持续增长，规模经营效益逐年提升，公司 2023 年度和 2022 年度归母净利润均实现转正，但未来公司归母净利润能否持续为正，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利润能否扭亏仍有不确定性，无法保证短期内公司可进行利润分配。

（二）业绩下滑或亏损的风险

2024 年上半年度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17.83 亿元，同比下降 28.17%。公司营收受到宏观经济、产业政策、行业竞争态势等宏观环境等因素的影响，同时公司经营业绩也取决于公司技术研发，产品市场推广及销售等因素。市场规模的变化、细分领域的市场竞争加剧、产品更新换代、新市场需求的培育等因素均可能导致下游市场需求发生波动。如果未来公司现有主要产品市场需求出现持续下滑或市场竞争加剧，同时公司未能及时培育和拓展新的应用市场，将导致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净利润面临下降的风险。公司将持续在产品研发、市场推广及销售等方面进行投入，如公司收入未能按计划增长，或规模效应未按预期逐步显现，则可能导致亏损进一步增加。如果上述影响公司持续成长的因素发生不利变化，且公司未能及时采取措施积极应对，则不能保证收入按计划增长，以致于公司存在持续亏损的风险，且将导致公司存在成长性下降或者不能达到预期的风险。

（三）财务风险

1、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比重较高，持续资金需求较大的风险

公司所处的网络安全行业技术发展和 IT 行业技术发展有密切的关系，随着 IT 行业新技术的不断推出，网络安全行业也需要采用大量的新技术推出新的可以匹配客户需求的产品，如泛终端、

新边界、大数据、云计算和人工智能等安全防护产品，开发这些产品要采用大量新技术，因此对研发人员能力的要求高，导致公司研发支出一直处于较高的水平。此外，网络安全行业与国际形势、技术发展、威胁变化均有较强的关联性，当攻防角色、模式或技术出现重大变化时，仍然需要进行较大的研发投入。

2、毛利率下降的风险

未来，在政企单位信息化改造以及新基建建设过程中，公司仍可能承接系统集成性质的网络安全项目。公司在系统集成性质的网络安全项目中向第三方采购的硬件，由于该等第三方硬件的市场较为成熟，价格相对透明，因此硬件及其他业务毛利率相对较低。此外，由于集成类项目最终客户多为政企单位，受其预算管理和集中采购制度等因素影响，付款周期较长，对公司形成营运资金占用，并使得公司应收账款增加，使得该等业务收入的增长对公司净利润贡献度较低，尽管公司产品和服务毛利率较高，但受该等业务影响使得公司主营业务毛利率存在下降的风险。

3、公司现金流持续紧张的风险

随着公司业务规模逐步增大，政企业务部分特性凸显，应收账款占营业收入的比例逐渐增加，占用公司现金的比例也同步变大。如果应收账款出现大量无法按期收回，公司业务回款出现问题，则对公司整体现金流运转情况会产生较大的负面影响。同时，公司现金流目前尚处于持续净流出状态，公司自有资金相对紧张，如果遇到市场流动性紧缩，公司生产运营资金可能会出现不足。以上情况均可能导致公司出现现金流持续紧张的风险。

1.3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1.4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1.5 本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1.6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无。

1.7 是否存在公司治理特殊安排等重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2.1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	奇安信	688561	—

公司存托凭证简况

适用 不适用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信息披露境内代表）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徐文杰	张腾
电话	010-56509268	010-56509268
办公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西直门外南路26号院奇安信安全中心	北京市西城区西直门外南路26号院奇安信安全中心
电子信箱	ir@qianxin.com	ir@qianxin.com

2.2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 度末增减(%)
总资产	14,645,256,488.21	16,265,493,461.40	-9.9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9,356,747,322.61	10,162,720,175.15	-7.93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 期增减(%)
营业收入	1,783,204,129.28	2,482,571,861.02	-28.1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820,406,629.40	-880,069,647.56	不适用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 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853,565,378.90	-978,675,476.56	不适用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25,857,441.14	-1,399,020,236.93	不适用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8.41	-9.16	增加0.75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1.21	-1.29	不适用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1.21	-1.29	不适用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40.12	39.00	增加1.12个百分点

2.3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截至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20,586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截至报告期末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户)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 性质	持股 比例 (%)	持股 数量	持有有限售 条件的股份 数量	包含转融通 借出股份的 限售股份数 量	质押、标记 或冻结的 股份数量	
齐向东	境内 自然	21.83	149,561,640	149,561,640	149,561,640	无	0

	人						
宁波梅山保税港区明洛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其他	17.80	121,962,240	0	0	无	0
宁波梅山保税港区安源创志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其他	7.25	49,679,460	25,500,403	25,500,403	无	0
天津奇安壹号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其他	5.93	40,653,900	0	0	无	0
天津奇安叁号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其他	3.25	22,247,460	51,619	51,619	无	0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夏上证科创板50成份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3.07	21,048,557	0	0	无	0
国投（上海）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国投（上海）科技成果转化创业投资基金企业（有限合伙）	其他	3.04	20,852,100	0	0	无	0
北京金融街资本运营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2.43	16,672,123	0	0	无	0
产业投资基金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1.83	12,558,140	0	0	无	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易方达上证科创板50成份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48	10,133,288	0	0	无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齐向东先生与宁波梅山保税港区安源创志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天津奇安叁号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为一致行动人；2、天津奇安壹号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和间接持有宁波梅山保税港区安源创志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合伙企业份额的部分有限合伙人重合；3、国投（上海）科技成果转化创业投资基金企业（有限合伙）持有部分天津奇安叁号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合伙企业份额；4、中国电子信息产业集团有限公司为宁波梅山保税港区明洛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实际控制人，同时持有产业投资基金有限责任公司部分股权。除此之外，公司未知上述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其他关联关系或属于一致行动人。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无						

2.4 前十名境内存托凭证持有人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5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数量前十名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6 截至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7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8 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公司应当根据重要性原则，说明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